（上接B197版）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七、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本议案取得了全体独立董事的同意。

八、专项意见说明

1、监事会意见

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一致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华亚智能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已通过董事会、监事会审议，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2）华亚智能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符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对华亚智能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

1、《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股票代码：003043　股票简称：华亚智能　公告编号：2024-040
转债代码：127079　转债简称：华亚转债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3年年度及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15:30-16:30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16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dUjdSqvvfW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15:30-16:3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及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15:3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二、参加人员

董事长　王彩男、董事兼财务负责人　钱亚萍

独立董事　包海山、副总经理兼董会秘书　杨曜光

东吴证券保荐代表人　陈辛慈

东吴证券保荐代表人　潘哲盛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15:30-16:3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dUjdSqvvfW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16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杨曜光　许湘东

电话：0512-66731999/0512-66731803

传真：0512-66731856

电子邮箱：ysg@huaya.net.cn　xxd@huaya.net.cn

五、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股票代码：003043　股票简称：华亚智能　公告编号：2024-041
转债代码：127079　转债简称：华亚转债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过程中对资金的需求，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快速、稳健地高质量发展，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含80,000万元，最终以各金融机构实际批准为定）。

融资方式，将继续采用银行授信贷款、流动资金纯信用贷款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

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进出口贸易融资、单据质押、存单质押、境内融资通、境外贷等多种方式等，货币以人民币、美元、欧元三种，根据借款条件、借款利率、汇率等多种因素择机选择，授信额度、生效期限和业务品种最终以上述银行实际审批结果为准。

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决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事宜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前述授权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目前，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偿付能力。由于本次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本次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股票代码：003043　股票简称：华亚智能　公告编号：2024-044
转债代码：127079　转债简称：华亚转债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一）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在上述授权额度内的资金仅限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等，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等其他对外投资行为。

（四）决议有效期

本次投资决议有效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投资决策及实施

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决策权并签署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投资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只允许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不得与非正规机构进行交易。交易必须以公司的名义设立投资产品账户，不得使用他人账户进行操作投资产品。投资产品不得质押，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产品投向和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且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本议案取得了全体独立董事的同意。

五、专项意见说明

1、监事会意见

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一致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华亚智能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已通过董事会、监事会审议，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2）华亚智能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对华亚智能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股票代码：003043　股票简称：华亚智能　公告编号：2024-032
转债代码：127079　转债简称：华亚转债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7日以专人、邮件、通讯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彩男主持，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决议情况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认为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全体董事同意报出《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已编制完成。经审议，全体董事认为该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同意报出《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包海山、现任独立董事马亚红、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袁秀国提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现任董事出具了《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董事会依此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相关文件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财务报告》。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公司持续督导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审计机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持续督导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审计机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综合考虑天衡会计事务所的专业能力和年度审计工作的安排，公司拟继续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

公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

表决情况：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彩男、陆巧英、王景余及公司股东苏州春雨欣投资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在股东大会上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1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了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含担任公司董事职务的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稳健、有效发展，按照风险、责任与利益相协调的原则，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拟订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的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15、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17、《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股票代码：003043　股票简称：华亚智能　公告编号：2024-043
转债代码：127079　转债简称：华亚转债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定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5月21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1日上午9:15至2024年5月21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自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14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14日（星期二）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被委托的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苏州相城经济开发区漕湖产业园春兴路58号公司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9.00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以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12.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13.00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1、2、4-10、13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3-9、13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1因会体董事回避表决，由董事会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议案12因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由监事会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上述议案11涉及董事薪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彩男、陆巧英、王景余及公司股东苏州春雨欣投资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6、9、10、11、12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会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进行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盖公章）、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于登记截止日前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4年5月19日下午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215143），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2、现场登记时间：2024年5月17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00。

3、现场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市相城经济开发区漕湖产业园春兴路58号，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

（3）法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

（4）委托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5）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在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的情况下，委托人或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5、股东大会投票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具体投票流程见附件一）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四、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联系人：杨曜光　许湘东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相城经济开发区漕湖产业园春兴路58号，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12-66731999/0512-66731803

传真：0512-66731856

电子邮箱：ysg@huaya.net.cn　xxd@huaya.net.cn

2、本次股东大会参加现场会议的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3、遇到突发重大事件影响，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另行通知。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六、会议附件

附件一：《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附件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附件一：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3043；投票简称："华亚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本次股东大会设总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3）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5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21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5月21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作为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2024年5月21日召开的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公司对表决事项若无具体指示的，代理人可自行行使表决权，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9.00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以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12.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13.00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说明：请对每一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赞成、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股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4年5月19日下午17:00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传真号：0512-66731856）到公司（地址：江苏省苏州市相城经济开发区漕湖产业园春兴路58号，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股票代码：003043　股票简称：华亚智能　公告编号：2024-033
转债代码：127079　转债简称：华亚转债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7日以专人、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一心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董事和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决议情况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监事充分讨论与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财务报告》。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